

证券代码：300824

证券简称：北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38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北鼎股份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4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送达方式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递交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23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华金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根据最新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内容，对公司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监 事 会

2023年12月8日